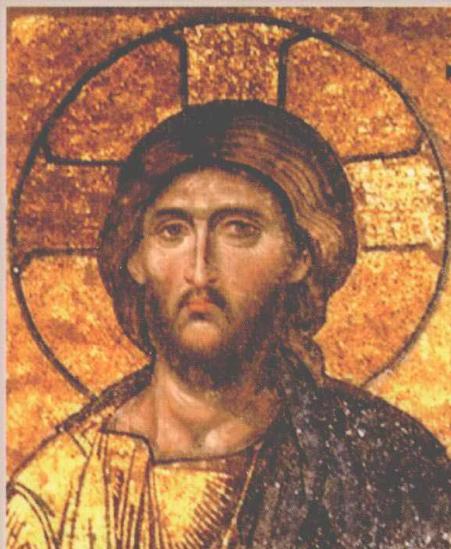


天国是永久沐浴神恩的状态，而不是远在云端背后。

人子耶穌

〔美〕迪帕克·乔普拉 著

刘 彤 译



商務印書館
The Commercial Press

創于 1897

人子耶穌

〔美〕迪帕克·乔普拉 著

刘 彤 译



2011年·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人子耶稣/(美)乔普拉著；刘彤译。—北京：
商务印书馆，2010.12
(从尘世到不朽的悟道之旅)
ISBN 978-7-100-07501-5

I. ①人… II. ①乔… ②刘… III. ①基督教—人生
哲学—通俗读物 IV. ①B978-49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0)第227648号

所有权利保留。

未经许可，不得以任何方式使用。

人子耶稣

[美] 迪帕克·乔普拉 著
刘彤 译

商 务 印 书 馆 出 版
(北京王府井大街36号 邮政编码 100710)

商 务 印 书 馆 发 行
三河市尚艺印装有限公司印刷

ISBN 978-7-100-07501-5

2011年1月第1版 开本 787×1092 1/32

2011年3月北京第2次印刷 印张 8 1/2

定价：20.00 元

目录

Contents

作者序 / 1

上编 寻路

- 一 雪地里的外乡人 / 9
- 二 两个犹大 / 18
- 三 屋顶上的上帝 / 37
- 四 第一个奇迹 / 48
- 五 神女 / 64
- 六 荒野中的祈祷 / 81

中编 施行奇迹

- 七 被俘与逃脱 / 97
- 八 第四个人 / 114

- 九 重生 / 130
- 十 俘虏 / 146
- 十一 第一个和最后一个 / 162

下编 弥赛亚

- 十二 纯净的灵魂 / 187
 - 十三 旅人 / 202
 - 十四 赌注 / 221
 - 十五 世界之光 / 236
- 尾声 / 257

导读 耶稣和觉悟之路 / 261

作者序

本书讲述的不是《新约》中记载的耶稣，而是《新约》中未曾提到的耶稣。《福音书》作者对那段“失考的日子”缄口不言，而这段日子从耶稣的十二岁一直延续到三十岁。实际上，此前耶稣就消失了：耶稣诞生后唯一有记载的事件是他十二岁那年（仅见于《路加福音》）。逾越节期间，十二岁的耶稣在耶路撒冷和父母分开了，约瑟和马利亚觉察时，已经在回家的路上。他们焦急万分，回去找他，发现儿子 Yeshua（耶稣的希伯来名字）正在神殿里和祭司探讨问题。除了这一处不同寻常的记载，耶稣的童年和青少年时代几乎一片空白。

然而《新约》记载以外，还有另一个耶稣——觉悟的耶稣。这个耶稣的缺失，我认为，使得基督教信仰大打折扣；因为耶稣虽然独特，但把耶稣说成唯一的救世主和上帝的独子，会让他之外的芸芸众生被排除在外，深陷困境。耶稣的神圣和凡人的普通之间形成了一条巨大的鸿沟。数百万基督徒接受了这条鸿沟，其实本不必如此。耶稣会不

会想让追随者——还有我们——能像他一样达到与上帝的合二为一？

我认为耶稣的确是这样想的，这是我所讲故事的前提。我追踪那位拿撒勒年轻人从寻路到成为基督所走过的道路，我勾画了一幅觉悟的路线图。没必要凭空发明这幅图，觉悟在他的每个年龄段都存在，从痛苦和疏离到极乐并与上帝合一，这幅图清晰可见。我把耶稣放在这幅路线图上，因为我相信他就是这样走过的。当然，固守成见的基督徒会反对，甚至会激烈反对。他们希望耶稣一直是独一无二的，是唯一一个集人神于一体的人。但如果耶稣属于这个世界——我相信这一点——那他的故事就不能把其他所有了知神意的人排除在外。在这部小说中，耶稣仍是救世主，但不是唯一的那个。

一开始，我处理耶稣那些缺失的日子并不得心应手。重新写一本《圣经》是不可想象的。而且，如果决定用世俗的基调呈现耶稣，就要冒否定耶稣神性的危险，而耶稣的神性绝对是真实的。我希望能带给基督教信徒和所有寻路人更多启示。要做到这一点，就必须把耶稣带到日常生活的场景中。他忧心暴力和骚乱，他怀疑上帝是否在倾听，他深深陷入这个问题：“我是谁？”我的本意绝不是要质疑《圣经》中耶稣的教导，而是想象出他是如何得出这些教导的。

那么，耶稣作为一名年轻、困惑的寻路人，应该是什么样子？我在几种可能之间纠结。我可以假装这是一本传

记佚本，但传记得建立在事实之上，而此处我们掌握的事实少之又少，除了耶稣家人的名字几乎一无所知。耶稣是否识字？他受过多少《托拉》^[1]的教育？他的生活和罗马文化毫无相干，还是与罗马帝国殖民者及士兵交织在一起？没人能确切地回答这些问题。

最近学界甚至怀疑耶稣是否是木匠，一些权威学者认为他父亲约瑟更有可能是个石匠或一般的“散工”，什么活儿都干的手工业者。况且，《新约》也并非传记。耶稣周游各地，天赋异禀，但为何偏偏他才是人们期待已久的弥赛亚？《新约》对这一问题的论证是以偏概全的。何况，《新约》写于动荡年代，当时其他弥赛亚的人选也极有竞争力。

另一个选择是把这本书写成心灵历险记，任想象力自由驰骋。心灵历险记不受限制，可以不受事实检验。我们可以想象耶稣在希腊古城以弗所的某个魔法师学校上学，或者拜访过帕台农神庙，坐在柏拉图弟子的脚下。但这样做似乎过于牵强。

最后一个选择，我可以接受《福音书》中人们熟悉和热爱的耶稣，并向前追溯。这条路最稳妥，写一本《夺宝奇兵前传》之类的书，吊起我们的胃口——我们熟悉的英雄就要来了。如果《福音书》展现给我们的的是一个充满爱

[1] 《托拉》，又称“摩西五经”，包括《旧约》的前五卷，即《创世记》、《出埃及记》、《利未记》、《民数记》与《申命记》。——译者注（本书所有注解均为译者所加）

心、同情心、善心和智慧的人，此人必然早慧，孩提时代就充满爱心、同情心、善心和智慧。随着年岁增长，这些品质开花结果，终于在三十岁那年，基督横空出世，让表兄约翰在约旦河里为他洗礼。

但反复掂量这些选择之后，我发现《圣经》中失于记载的不只是一个耶稣。一个最重要、最关键的耶稣渴望我们的了解，应该让他复原。对我来说，他不是一个人，而是一种精神状态。耶稣与上帝合一，也是一个精神历程。从佛陀和古代印度圣哲的角度来看，耶稣完成了觉悟。这才是我真正的主题。一个有潜力成为救世主的年轻人，发现了自己的潜力，并学会了实现自己的潜力。

我希望我能满足读者最大的好奇心。与上帝合一是什么感觉？耶稣走过的道路是否也能成为我们要走的路？我相信是的。耶稣教我们如何提升自己的精神，而不是仅仅做一个光鲜的榜样。他告诉使徒，他能做的一切，他们也可以做，甚至做得更多。他把他们叫做“世界之光”^[1]，一如他这样称呼自己。他指出，天国是永久沐浴神恩的状态，而不是远在云端背后。

简要而言，《新约》中失于记载的耶稣，在这本书中最后成了在很多方面对现代人最为重要的耶稣。他寻求救赎的热望在每一颗心灵中激荡。若非如此，这个充满争议、

[1] 《圣经》中作“世上的光”或“世界的光”。

广受轻贱、游离在公元一世纪犹太社会边缘的拉比^[1]的短暂一生就无甚重要可言。然而我们都知道，这个让人捉摸不透的拉比已经永远地嵌入神话和符号之中。我不想让本书中的耶稣成为崇拜的对象，更不愿意让他成为不容更改的既定形象。故事中的事件都纯属虚构，但在更深的层次，耶稣对我来说面目如生，因为我得以一窥他的心灵。灵光一闪胜过祈祷终日。我希望读者亦能如是思维。

迪帕克·乔普拉

2008年5月

[1] 犹太教的经师和精神领袖。

一 雪地里的外乡人

“来了一匹马！”神殿里的侍童气喘吁吁地跑进来叫道，“快来看呀。”

“有什么好看的？”我头也不抬地问道。我正埋头写作，每个早上都是这样。我潦草写就的东西从未传出这间摇摇欲坠的昏暗茅舍，但这并不重要。

“这匹马很大。快来呀，要不就有人把它偷走了。”

“你是说，抢在你之前把它偷走？”

侍童兴奋不已，桶里的热水不停溅到地板上。我准许他天蒙蒙亮的时候闯进茅舍，为我打洗澡水。

我向他皱了皱眉：“你的超离到哪儿去了？”

“什么？”他问道。

“我想祭司教过你，不要这么激动。”

“但那时我还没见到这匹马。”

如果你在这些大山里长大，看到一匹走失的马可不是件小事。这匹马从哪儿来？也许来自罗马帝国的西部，那里饲养着高大的黑色种马。这里的人凭借地域的观念认识

动物。大象来自南方，那里是丛林起始之处；骆驼来自东部的沙漠，这灰色的巨兽我只在游历途中见过一头，它看起来就像一堵移动着的墙。

还有北部，越过山口，有瘦小、毛茸茸的矮种马。这些马很常见，商人用它们把货物运到各个村子：大麻、丝绸、香料、盐、干肉和面粉。有最基本的生活用品；还有丝绸，喜庆场合用来装扮新娘，悲痛场合用来包裹尸体。

我把蘸满墨水的毛笔放回笔架，擦掉手指上的墨迹。“你最好把桶放下，免得把房子淹了，然后把我的大衣拿来。”

屋子外面，彻夜不停的风暴从高耸的山峰俯冲而下，拍打着绷在窗子上的兽皮，又留下一英尺厚的新雪。我走出屋子，四处环望。

来的不仅仅是一匹马，我想。

侍童来不及等我，沿着小径冲了出去。

“找找那个外乡人。”我叫道。

侍童飞一样兜着圈子。我在风中叫喊，声音在这样的海拔能传出去很远。

“什么外乡人？”男孩对我叫道。

“从马上掉下来的那个人。找一找，好好找，别偷懒。”

侍童犹豫了一下。他更愿意盯着漂亮的大马傻看，不过在雪地里找一个人也有不可替代的乐趣。他点点头，转了个弯，消失在视线之外。小径两边的巨石足以完全遮挡一个成年人，更不必说一个骨瘦如柴的男孩了。

我跟着他，步履缓慢，不是因为我年纪大了。我不知道自己多大年纪了。很久以前我就对年龄问题失去兴趣。不过，我的腿脚还算利落。

两天前我预见到这个神秘的外乡人，但没预见到这场持续整夜的风暴。雪不会让他丧命，但从山峰呼啸而下的刺骨寒风却可能会。高地以外的人想象不到这样的寒冷。我曾帮村民营救那些迷途的旅人。他们侥幸活下来，只不过鼻子和脚趾冻黑了。被拖进屋子后，他们一开始感觉麻木，但一旦暖和过来就开始疼得大叫。

我所在的山谷里，所有人都对山峰和山上的危险极为敬畏，但他们也崇敬这些大山，大山提醒他们天堂近在咫尺。但我不需要天堂的安慰。

后来村民就不再找我帮忙救人了。一个苦行的老人，看上去像歪歪扭扭的柚木雕像，居然可以赤足行走，而他们的脚却裹着厚厚的山羊皮和破布，这种景象让他们不安。他们在漫长的冬夜凑在一起谈过这事，得出的结论是：我和魔鬼订有契约。既然本地有数以千计的魔鬼，一些魔鬼专门负责让我的脚不受冻也不足为奇。

我沿着小径走下去，直到风中远远传来微弱的声音，不像侍童的声音，倒像老鼠吱吱的叫声，但我听懂了。我左转，迎着声音加快脚步。我自己很希望找到这个外乡人的时候他还活着。

转过下一个山脊，我看到雪地上一个小墩。侍童盯

着它看，雪墩一动不动。

“我想等你来了，再踢它一脚。”他说。他的表情又害怕，又期待。人们以为发现了一具尸体时都是这个神色。

“听我说，别指望他死了，这没什么好处。”我警告他。

男孩没踢那个雪墩，而是跪下来，用手胡乱把雪拨开。外乡人设法用一英尺厚的雪把自己埋起来，但更奇怪的事还在后面。我最终看到他身体的轮廓，他双膝弯曲，双手在胸前紧扣。侍童从未见到有人摆出这种姿势。

“他就这样被冻住了？”他问。

我没回答。我看着这个人，让我动容的是居然有人死到临头仍在祈祷。他的姿势告诉我，他是犹太人，因为如果你向东走，你会发现求道之人祈祷时盘腿坐着，而不是跪着。

我让男孩跑到山下的村子里弄一副雪橇，他问都没问就答应了。实际上，我们两个人能把这个人抬走，但我想把侍童支开。他一走，我就把嘴凑到外乡人耳边。他的耳朵虽然冰霜覆盖，但仍鲜亮粉红。

“醒醒，”我低声说，“我知道你是谁。”

有一段时间，什么也没发生。从所有迹象看，外乡人还是冻僵的。但我并没有抱他，用身体温暖他。如果此人是我要等的人，就没必要这么做。但我作了一个小小的让步——我叫了他的名字。

“醒来吧，耶稣。”

大多数人听到你叫他的名字都会应声，有些人甚至会从死亡的阴影中走向你。外乡人动了动，开始动作很轻，只从结霜的头发上震落一些雪花。这不是解冻的问题。人和鲤鱼不一样。鲤鱼可以一个冬天冻在冰面里，春天湖面解冻时又会摇身复活。外乡人借助意念让自己入定，现在又借助意念出定。如果我让侍童看到这一幕，他一定会以为我在施邪术。

耶稣抬起头，目光茫然，他尚未完全苏醒。慢慢地，他看清了我。

“你是谁？”他问。

“这不重要。”我答。

我试图帮他站起来，耶稣推开我：“我来是为了见一个人。如果你不是那人，就别管我。”即便经过艰苦的跋涉，耶稣仍旧结实有力，他把我推得跪坐在地上。

耶稣没问他的马。他说一口生硬的希腊语，罗马帝国西部的市场上就说这种口音。他一定是旅行途中学来的。我懂一点希腊语，二十五岁左右，我像外乡人这么大时，从商人那里学来的。

“别固执了。”我说，“我来这里把你挖出来，你当时只是一个不起眼的小雪墩——我还能是谁？”

耶稣仍不放心：“你怎么知道我的名字？”

“你的问题不用回答，”我说，“你要找的人不用问也知道你的名字。”